

湛江市麻章区太平镇人民政府文件

湛麻太府〔2025〕54号

关于调整太平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直各部门、驻镇各单位：

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，进一步加强我镇应急救援队伍建设，镇政府决定调整太平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。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一、组织领导

太平镇综合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苏 波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邓乔忠 镇党委副书记

李 铸 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林 森 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陈定岐 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何名学 镇人大专职副主席

邓智坚 副镇长

成 员：何碧锐 镇委党政和人大办主任
陈水庚 镇公共服务办主任
郑章敏 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、规划建设办主任
何思鹏 镇农业农村和生态环保办副主任
梁宇宁 镇平安法治办主任
吴可欣 镇纪检监察办主任
吴汝庆 镇应急管理办主任
吴丽清 镇经济发展办主任
陈立斌 镇党建和人事组织办副主任
洪瑞彬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
吴小军 综合事务中心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应急指挥中心，由吴汝庆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。

二、队伍设置

太平镇综合应急救援队

一队领导：李铸

队 长：吴汝庆

成 员：陈伟宏、杨旨和、陈宏斌、吕群庆、吕定德、杨海阳、陈明业、林圣斐、吴世亮、卢振峰、谢向东、杨华清、洗超

二队领导：陈定岐

队 长：洪瑞彬

成 员：苏德利、徐仪霖、陈王京、李勳祁、陈明华、陈希栋、陈国全、许太六、卢定君、许文耀、王金宝、陈宏珊、洪保艺、陈史川

三队领导：林森

队 长：郑章敏

成 员：陈立斌、陈彦洋、陈应有、陈李业、吕生毅、李光振、叶银栋、吕伟周、洪权达、杨小龙、陈红忠、陈健、彭伟泓

四队领导：何名学

队 长：梁宇宁

成 员：陈鹏翔、何昭斌、卢祥、许妃孟、陈翰涛、梁景忠、郑宗祥、杨远兴、陈雨泽、吕秋波

三、工作职责

主要承担全镇范围内自然灾害和突发性事件的抢险救灾工作。

1. 防风防汛抗旱方面。在镇防风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组织下，开展相关培训和演练工作，做好汛期巡堤查险和险情处置，做到有风防风、有汛防汛、有旱抗旱。合理储备应急物资，建立高效便捷的物资、装备调用机制。

2. 森林消防方面。由镇公共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开展森林火灾的隐患排查、先期处置、信息报告工作，组织开展防火扑火技能培训和实战演练。出现森林火灾时，由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组织调度开展扑灭火患和人员转移安置、维护社会秩序等工作。

3. 突发事件方面。出现一般性突发事件时，由综合应急救援

队队长组织调度进行处置。出现重特大突发性事件时，由综合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组织调度开展先期处置、抢险救灾、人员转移安置、维护社会秩序等工作，或配合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进行救援，协助有关方面做好善后处置、物资发放。

4. 应急装备管理方面。由镇政府整合全镇原有装备，配齐各类应急救援所需装备，应急办公室具体对设备进行管理发放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发生自然灾害或出现突发性事件后，救援队员要按照综合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指令，及时赶赴指定位置，服从现场指挥人员安排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确保抢险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2. 救援队员要保持通讯畅通，确保及时接收应急响应指令。防风防汛抗旱期间、森林火险多发时期，手机要 24 小时保持畅通。

太平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7 月 17 日

